

匯流政策研究室電子報

發行人 / 彭芸

採訪編輯 / 蔡穎、羅苡瑄、陳思忞、曾筱媛

發行 / 匯流政策研究室 每月一號發行

聯絡信箱 / convergence.policy@gmail.com

正式號第二十四期 103年7月 July 2014

數位包容與寬頻社會

寬頻上網是現代社會促進經濟與社會發展的一項必要工具，然而，每個人都能夠接取寬頻網路的前提下，寬頻社會中民眾數位權力與數位機會，需要長期被關注。元智大學一直非常關注這些相關議題，於六月二十日在台大集思會議中心舉辦學術研討會－「數位包容與寬頻社會」，會議中學術與實務並重，討論數位包容的社會發展與政策作為、新科技與媒體的創新服務趨勢，如何創造民眾數位機會及參與等議題，前四場主題由專家學者發表論文，最後一場主題則邀請政府、業者進行產官學對話，產官學齊聚一堂，學術討論深入，政策建議亦十分中肯。



左起為成功大學交管系暨電信所黃郁雯教授、元智大學社會暨政策科學系彭芸教授、政治大學傳播學院朱立榮譽教授、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劉幼琍教授。

研討會的第一場主題「無線寬頻社會發展」，是由政治大學傳播學院朱立榮譽教授主持，主要探討無線寬頻的出現對社會發展所造成的影響以及可採取的應對方式。元智大學社會暨政策科學系彭芸教授在研究中提到數位落差的問題不會因為科技發展而消失，只會更嚴重，彭教授呼籲在正視數位落差現象時，應超越普及服務的義務框架。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劉幼琍教授則針對國際OTT服務的發展，與OTT對ISP業者的衝擊，探討國外主管機關對網路中立性的監理思維。成功大學交管系暨電信所黃郁雯助理教授的論文著重於探討普及服務在寬頻時代的演進與爭議，並從經濟、社會與技術面去分析落實普及服務的可行作法。



左起為元智大學資訊傳播學系王小惠副教授、台灣大學新聞研究所谷玲玲教授、世新大學熊杰副校長、元智大學資訊社會學碩士學位學程陳志成教授。

由世新大學副校長熊杰主持的第二場「新媒體與新興服務」，以網路寬頻的出現，探究傳統媒體所需要做的因應，以及帶來新的文化創意產業模式與商機。台灣大學新聞研究所谷玲玲副教授檢視我國公共電視在數位匯流時代下，應如何轉型並擴大，建議強化對閱聽眾的服務，持續發揮社會功能的角色。元智大學資訊傳播學系王小惠副教授從雲端策展與適地性服務的角度出發，介紹具有地方文化特色的行動導覽APP「樂活桃園」，以及創造全新的文創服務應用模式。元智大學資訊社會學碩士學位學程陳志成助理教授的研究也發現，持續推廣寬頻網路的使用，以及行動無線上網，對於網路購物行為皆有正向影響，也可以促進網路購物的發展。

下午場的「數位包容與實踐」，聚焦在如何實踐寬頻社會中的數位包容，強調數位包容該是大家的責任。元智大學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丘昌泰教授認為應從公私夥伴的關係去解決我國的數位落差問題，不管是政府機關，包括企業與非營利組織，都應該要盡其義務。政治大學新聞系方念萱副教授以家庭、居家性、寬頻三面向進行三合體的分析，從獨居家戶理解目前使用者對於居家性的認知。中國文化大學新聞系江淑琳助理教授則從以往對於數位落差的相關發展，重新思考現在社交媒體時代的數位落差政策。（接下頁）

數位包容與寬頻社會



左起為資訊社會學碩士學位學程葉志良教授、元智大學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丘昌泰教授、中國文化大學新聞系江淑琳教授、政治大學新聞系方念萱教授。



左起為 NCC 彭心儀委員、元智大學資訊社會學碩士學位學程曾淑芬教授、逢甲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翟本瑞教授、元智大學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王佳煌教授。

（呈上頁）緊接著是 NCC 彭心儀委員主持的第四場主題「數位機會與社會參與」，從資訊社會中網路參與的不同面向做為討論重點。逢甲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翟本瑞教授以太陽花學運探究網路世代的動員，對台灣的公民參與、民主機制帶來了另一種新的影響以及新的運動模式。元智大學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王佳煌教授在研究中發現手機與行動通訊在南北方國家各有特色，並檢視國內外有關手機與行動通訊的研究，提出數位落差與發展研究的觀念架構。元智大學資訊社會學碩士學位學程曾淑芬副教授將不同的數位融入與個人社會背景進行統計分析，發現社會融入與社會參與息息相關，也就是個人社會資源的高低會影響個人能否透過數位參與，進而產生線上到線下的影響力。



左起為中華電信基金會林三元執行長、電信技術中心李大嵩董事長、元智大學張進福校長、台灣大哥大基金會阮淑祥秘書長、NCC 虞孝成副主委、遠傳網路暨技術事業群饒仲華執行副總經理。

在研討會的最後一場主題「寬頻社會與數位包容產官學對話」，由元智大學張進福校長主持，張校長在過去擔任政務委員期間，對電信普及政策非常重視，這一場邀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副主委虞孝成、電信技術中心董事長李大嵩、台灣大哥大基金會秘書長阮淑祥、中華電信基金會執行長林三元，以及遠傳網路暨技術事業群執行副總經理饒仲華，共同討論目前寬頻社會所產生的影響，三大電信業者也發表該公司在縮短數位落差上所努力的成果。

NCC 虞孝成副主委指出，目前 4G 開台以大都會地區為主，源於當初在規劃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時，考量到自由競爭、經濟自由發展的模式。

虞副主委認為，在都會區採用新科技的使用者會願意嘗鮮採用，業者的投資回收期會比較短，且最先享用的早期使用者可能付的資費會比較多，等到 4G 普及後，資費經過競爭下降，偏鄉地區往後獲得的資費相對會比較便宜。因此，虞副主委表示，這樣的規劃乃經過縝密的考量。虞副主委也認為，業者會在充分競爭的情況下，盡快在各個地方找到基地台，並積極建設，NCC 也會努力向公家機關協商公有地設基地台的事宜。

電信技術中心李大嵩董事長認為數位包容或數位融入是普及服務的概念延伸，普及服務是指將網路拉到某個地方；數位融入是希望當地人能夠有使用機會和能力所以有訂定一些族群，包括原住民、身障者與婦幼，李董事長表示，政府在政策面向都有持續關切到這些議題，像是編列一百五十億的 4G 加速普及發展中，也有針對這些弱勢族群的促進方案。此外，李董事長也提出最近在網路議題所做的觀察，大陸 OTT 網路電視業者目前已合法化，韓國與美國的熱門連續劇上映沒多久，大陸網路電視也會跟著快速播出，甚至字幕也完整呈現，李董事長指出，原因是透過眾多用戶近用到網路資源，參與網路協作，運用其集體智慧，快速把字幕翻譯出來，這是數位融入重要的面向之一。而大數據（big data）的分析技巧在美國學術界應用也相當常見，像是某人說什麼話、做什麼事，會造成何種社會衝擊（接下頁）

數位包容與寬頻社會



（呈上頁），透過社交網路的反應，運用大數據去分析，但同時李董事長也擔憂，這種情況會造成數據的資本家或新的數位落差，掌握到大數據分析就會成為極度強勢的族群；沒有掌握到大數據分析能力，就有可能會被操弄或運用。李董事長指出，網路已經讓公民、使用者可以近用到所有資訊的資源，可是還是需要透過普及服務與數位融入，才能有效落實。

元智大學張進福校長認為，通傳會與幾家通訊業者皆要持續關心偏鄉地區的寬頻使用情形。台灣大哥大基金會秘書長阮淑祥介紹台灣大哥大在數位包容方面所做的努力，像是對族群設有特別的資費、提升數位競爭力，阮淑祥說，台灣大哥大使用了四個層次架構提升數位競爭的面向，資訊近用—在很多偏遠地區建立數位學習中心，發現最需要的並非寬頻網路與電腦，而是軟體的部分與教師；資訊素養—拍微電影在國中小學做宣導；資訊應用—出版免費數位教材給偏遠學校，以及數位人才的培育與應用。

在無限數位公益的部分，阮秘書長表示，當初發想此公益是用槓桿模式去思考，一家電信業者無法幫到所有的數位偏鄉地區與弱勢，若可以幫助常在接觸弱勢族群的 NPO，提升其數位應用能力，就能間接幫助全國的弱勢族群。阮秘書長說，台灣大哥大運用公司的核心資源與能力，幫助 NPO 媒合專業數位人才、提供數位資源與行銷能力，不僅提升 NPO 的組織數位應用與募款能力，同時也可以擴大年輕族群關心 NPO 的公益議題。此外，台灣大哥大在行動應用上創了四個 APP—微樂志工平台、無礙自由行 APP、泡泡歷險記 APP、花名錄 APP，以及 NFC 防走失智慧手環，藉由這些開發成果，讓全民皆能受惠。不僅如此，台哥大還運用數位行銷、電子書平台、視訊會議等等方式，使 NPO 的數位能力加強許多，阮秘書長表示，這些成果得到許多肯定與企業社會責任獎，希望未來的 4G 科技能做更多的運用。

中華電信基金會林三元執行長表示，他一直期盼台灣所有電信業者與資通訊業者共同幫助台灣成為最會使用寬頻網路的國家，林執行長指出，中華電信基金會共有 72 個 Doc（數位學習中心）、教育部兩百多個、原住民委員會 54 個，但台灣有 7835 個村落，要全面落實數位學習相當困難，



林執行長認為，這樣的架構需要重新思考，要像廟宇與教堂一樣是 chain 的概念，如此一來，基金會在做縮短數位落差上，就可以做得更深入如藝文、改變台灣等面向。林執行長提到韓國解決尼特族網路成癮的方式，是用社會企業如從事戶外活動等等去治療，他在這塊看到了台灣未來發展的機會，林執行長認為，可以讓這些尼特族到台灣來，使用運動休閒、旅遊背包客等方式，同時兼具經濟與公益，做出不同的創意發想。

遠傳網路暨技術事業群饒仲華執行副總經理表示，台灣無線寬頻基礎建設的成績是不錯的，3G 網路建置範圍為 99.95%，缺的就是找不到基站，導致光纖網路無法全面到位，饒副總也期許遠傳能在最短時間內，將 4G 建置的普及與 3G 匹配。而電訊暨智慧傳輸科技發展基金會強調的是科技教育與研究發展，經常性活動為訓練、學習與測試，從產業逐步推展到一般民眾，並延伸到數位城市推展偏鄉，饒副總說，基金會也強調數位學習，在平台上提供各種型態的內容；在公益教學方面，舉辦國小一日營、高中的電訊科學活動營、產學合作與教育部的偏鄉計畫。饒副總認為，台灣的無線寬頻基礎設施基本上是到位的，重點是內容本身，因此，內容的發展與平台的建置應積極發展。

張進福校長做結論時表示，網路普及必然會對社會帶來影響，而各家電信業者成立基金會、NCC 成立電信普及服務基金、教育部的數位種子計畫等等，張校長期望藉由多管齊下的運作方式，讓寬頻人權能在台灣落實與實踐。這次一整天的研討會，有十二篇論文發表，並有業者訪談的完整內容，將於暑假集結成書，成為元智大學匯流前瞻叢書的第一炮。

美國普及服務簡介

- 在美國 FCC 線上百科全書中，對普及服務做出明確的定義：

普及服務的原則是希望所有美國民眾都能近用通訊傳播服務，普及服務同時也是一個基金的名稱，並屬於 FCC 政策計畫中的一種分類，以藉此落實普及服務的原則。普及服務是 1934 年通訊傳播法的基石，而 FCC 也根據此法成立，從那時開始，普及服務政策讓電話服務無所不在；時至今日，FCC 承認高速網路為 21 世紀必要的通訊傳播科技，他們也正在設法讓寬頻如語音服務一樣無所不在。

《FCC 線上百科全書》（2014）。取自 <http://www.fcc.gov/encyclopedia/universal-service>

- 普及服務作為一個變動中的概念，其在美國 FCC 政策中發展的流變主要如下：

法律依據	施行概況
1934 年 通訊傳播法	電話服務被認為具有「自然獨佔」性質，此時由 AT & T 一家公司獨大，政府得以在價格和品質上進行管制。 普及服務概念歷經數十年的發展，逐漸將消費者享用合理價格的電話服務視為一種基礎建設。 普及服務基金主要來自長途電話業者付給當地訊號交換業者的補貼，即便在 AT & T 於 1982 年解體後，仍由州際長途電話公司負責貢獻普及服務的資金。
1996 年 電訊傳播法	1996 年的電訊傳播法將當地市場開放競爭，並明示幾項普及服務政策的原則： - 讓一定品質的服務能以公平、合理且可負擔的費率提供給所有消費者。 - 增加全國地區對先進電訊傳播服務的接取。 - 讓低收入、偏遠地區、居住在島嶼區和高成本地區的消費者都能以相較於都會區的合理價格享用服務。 - 促進學校、圖書館和鄉村保健設施對電訊傳播的接取。 - 提供給普及服務基金的捐獻來自所有電訊傳播服務提供者，並以公平且無歧視的方式籌措。 此外，此法案隨後引導普及服務行政公司（Universal Service Administrative Company, USAC）的創立，這是一家獨立、非營利的公司，被 FCC 賦予管理普及服務基金的任務。 同時，此法案也要求聯邦與各州成立聯合委員會，成員由 FCC 委員、各州公用事業委員（State Utility Commissioners）及消費者代表組成，對普及服務施行內容提出建言。
2009～2010	美國國會指導 FCC 發展國家寬頻計畫，以確保所有美國人具有接取寬頻的能力，此計畫於 2010 年三月公開，並特別提及普及服務機制需帶入寬頻發展的考量。
2011	二月時，FCC 發佈一則法規提案公告（Notice of Proposed Rulemaking），全面革新普及服務中的高成本地區計畫（High-Cost program）和補貼內容，以促進可負擔的語音和寬頻服務，包含固網和行動在內，讓全國國人皆可取得。 十月份，FCC 委員會決議實施一連串措施，包含設立連接美國基金（Connect American Fund），希望將寬頻服務納入的同時也保留語音服務支援。 連接美國基金的另外一個主要目標，是協助進階的行動服務在某些固網無法觸及的地區可以被使用，通常會搭配具有誘因及市場驅動的政策實施。
2012	FCC 於 2012 年 12 月再次針對醫療照護普及服務進行新階段的革新，並提出「醫療照護網路基金」（Healthcare Connect Fund），以取代原有之領航計畫（Pilot Program）。

- 由普及服務基金所支持的四大計畫。《FCC 線上百科全書》（2014）。取自

<http://www.fcc.gov/encyclopedia/universal-service>

一、 High-Cost Support (now known as the Connect America Fund，連接美國基金)：用來支持符合資格的電話公司，使得服務成本較高的地區能獲得與都會區相近的費率與服務。

二、 Low-Income Support, also called the Lifeline program，生命線計畫：協助低收入的消費者支付每月的電話帳單。

三、 Schools and Libraries Support, also known as the "E-Rate"，E 費率計畫：提供電訊傳播服務、網路接取和內部連結給符合資格的學校和圖書館。

四、 Rural Health Care Support，偏鄉醫療照護支援：提供偏鄉的醫療照護提供者相近於都會區的費率，使得當地能負擔遠距醫療服務，並補貼網路接取。

- 普及服務基金的錢從裡來？《USAC 官方網站介紹》（2014）。取自 <http://www.usac.org/about/about/universal-service/default.aspx>

普及服務資金的貢獻主要來自電訊傳播服務的通路商，包含有線及無線的公司，還有 VOIP、有線電視的語音服務提供者等，並根據上述業者的跨州和國際終端用戶收益，取一定比例徵收。此一徵收比例又稱做「捐獻係數」（contribution factor），在每一季都會做出調整，並隨著普及服務支援計畫的需求而變動。（接下頁）

美國普及服務簡介

（呈上頁）消費者可能會在電話帳單中看到一條普及服務款項，當電信業者希望將普及服務的捐款直接轉嫁到消費者身上時，這條項目就會出現。FCC 並沒有要求電信業者將普及服務捐款這項義務轉移到消費者端，若業者選擇向消費者徵收普及服務費用，FCC 也設下此費用該如何計算的相關規定。

透過普及服務計畫參與者所提供的資訊，USAC 能推估每一季需要多少資金支持普及服務，接著 USAC 會轉發此一俗稱「需求檔案（demand filing）」的資訊給 FCC，裡頭包含計畫條件、資金規模和行政成本等規劃。

台灣普及服務成果與政策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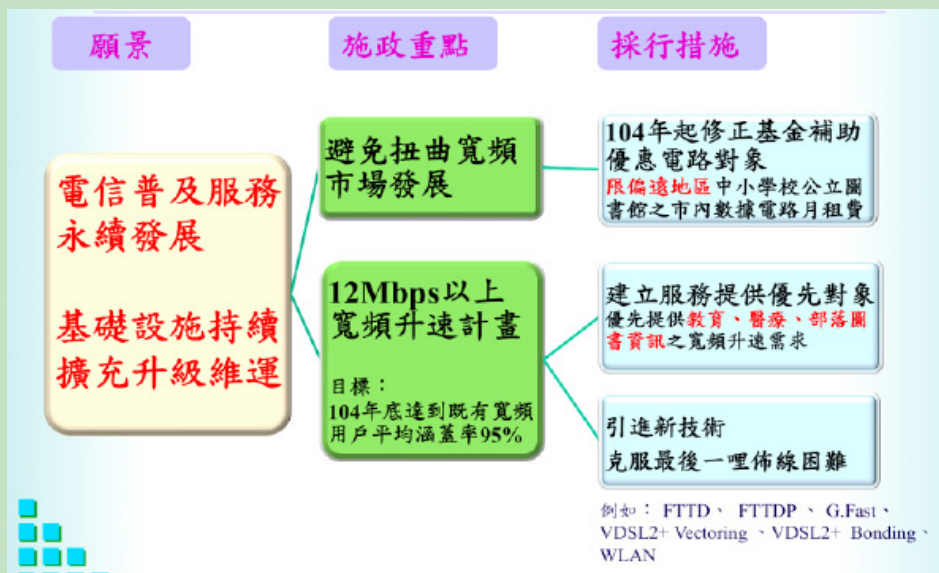
我國行政院在今年 6 月 5 日舉辦第 3401 次院會會議。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石世豪主任委員在會議中提出「電信普及服務成果及近年政策新方向」報告，說明我國自一〇一年推動偏鄉「村里及部落鄰有高速寬頻政策」，偏鄉寬頻用戶連網速度已大幅提升。既有寬頻戶 12Mbps 以上寬頻涵蓋率預計今年底將可達成八五%，明年底更渴望達成九五%。

石主委表示，早在民國六〇年代以來，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為提升國內電信普及服務，推動各項政策讓全體國民按合理價格享有一定品質的電信服務。從最早村村有電話政策，到九〇年網際網路世代所推動的村村有寬頻，十多年來電信普及服務已大有斬獲。一〇一年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更將電信普及政策焦點從村村有寬頻服務，提升到注重連網品質，希望從「有」到「高速」，創造高速寬頻社會，著重永續經營，讓國人共享資訊社會下的創新價值。

根據統計，一〇一年寬頻用戶上網速度達 12Mbps 以上有 34 個部落鄰，一〇二年已提升到 180 村（里）和 41 個部落鄰。高速寬頻網路施行政策遍及全台和離島地區，包括新北市、桃園縣、新竹縣、苗栗縣、金門縣、連江縣等。其中又以台東縣擴建 46 個寬頻建設點居全台之冠，讓全台更多村里享受高速網路。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也深入鄉鎮舉辦寬頻建設試點服務。例如補助中小學校或公立圖書館鋪設光纖，或與電信業者合作提供網路資費優惠方案等。離島地區中小學即使布線困難，政府與電信業者也積極推動校園光纖網路普及化。金門、琉球、蘭嶼、馬祖、綠島等地區在一〇二年底前已全數達成校園光纖網路建置工程，澎湖至一〇二年底前校園光纖普及率也已達七五%。

石主委表示：未來國家傳播委員也將持續深耕電信普及服務，將實際從三大措施方向著手，包含一、104 年起修正基金補助優惠電路對象：限偏遠地區中小學校公立圖書館之市內數據電路月租費。二、建立服務提供優先對象：優先提供教育、醫療、部落圖書資訊之寬頻升速需求。三、引進新技術：克服最後一哩佈線困難，全面提升國內高速寬頻服務。國際傳播委員會每年也會透過教育部、地方政府、鄉公所等單位協助，調查偏鄉寬頻需求，實地訪查村里、鄰或部落的寬頻使用情形，藉此來了解民眾上網狀況。



有線電視全數位化 購物頻道數將不受限

【中央廣播電台 吳琍君／2014-06-25】

為了鼓勵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積極邁向數位化發展，NCC 於 25 日表示，將對完成全面數位化的業者，鬆綁現行購物頻道數量不得超過基本頻道總數 10% 的限制。NCC 副主委兼發言人虞孝成說，對於全部數位化的有線電視營運者，如果廣告專用頻道是以一個區塊的方式集中安排在一起，像個商城一樣的話，那麼這個區塊裡面的廣告專用頻道數量就不再限制。

NCC 認為，有線電視全面數位化後，業者以商城的方式經營購物頻道，訂戶必須透過系統經營者的電子表單才可以進入，因此不會對一般民眾收視節目造成干擾，可以考慮對完成全面數位化的有線電視業者放寬購物頻道數的限制。不過，NCC 還要在召開公聽會之後，才會正式實施；同時這項鬆綁仍排除以類比技術、或者類比與數位並行的有線電視系統業者。

4G 創新應用服務 拚千萬用戶

【中央社 黃巧雯／2014-06-20】

4G 業者陸續開台，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對各機關的計畫完成政策評估，並新增行動寬頻長期照護計畫，盼速催生首波 4G 創新應用服務上架，目標 3 年內達 1000 萬 4G 使用者。為推動行動寬頻服務內容與擴大覆蓋範圍，行政院規畫以新台幣 150 億元經費，由科技會報辦公室邀集 11 個相關部會，規劃加速行動寬頻服務及產業發展方案，達成「服務普及」、「環境優化」及「產業升級」3 個政策目標，讓民眾享受優質且價格合理的高速行動寬頻服務。

行政院政務委員蔣丙煌強調，上述方案不會用在補助 4G 業者，業者應自行負擔基地台建設，重點是輔導應用與內容業者加速 4G 應用與服務普及。科技會報辦公室預估，每年創造的商機約 700 億元，2017 年標準基礎專利項目達全球 4%，降低國內廠商專利授權費用每年約 400 億元。

台推動數位電視產業，從內容著手

【大紀元 方惠萱／2014-06-20】

隨著網路近年不斷革新，加上去年政府推動有線電視數位化，數位影音成為當前影視產業的重要趨勢，台灣有線寬頻產業協會祕書長彭淑芬認為，政府如果要推動數位影視產業，應該從優質的內容著手，有好的優質文創內容做導引，不要只是追求數字，要讓民眾有感。

NCC 法律事務處處長回應指出，希望立法院能夠將《廣電三法》修正草案盡速排入議程，也希望台灣的業者能夠站在整體發展的角度，協力合作推動數位電視產業。而針對台灣數位電視產業落後於他國的原因，台灣數位電視協會常務理事石佳相指出，目前政府缺乏專注於廣電的研究單位，造成國內業者必須借助國外的技術，才能落實於台灣產業，成為台灣數位電視產業發展的困境。

全國第一！「新永安」有線電視 100% 數位化完成

【ETtoday 陳世昌／2014-06-13】

NCC 宣布臺南市「新永安」有線電視拔得頭籌已完成審驗，成為全國第 1 個 100% 數位化的有線電視系統。NCC 肯定經營者的努力與成就，並感謝臺南市政府鼎力支持，期盼業者持續加速推動數位化工作。但根據新永安官網提供的「優惠價」，100% 數位化之後，觀眾尚無法選擇分級付費，且需再加價才能看到新的數位電視頻道。

NCC 表示，新永安從 97 年起積極投入基礎網路優化與數位頭端建置，並於 100 年開始推出數位化有線電視服務供民眾申裝。而新永安是在 6 月 11 日完成有線電視全面數位化，不但節省數位與類比兩種訊號雙載所耗費的頻寬資源，大幅提升系統網路傳輸效能及服務品質，也從此可以提供消費者更多元而優質的多頻道視訊及寬頻連網服務。

寬頻縱橫整合 美媒進入新世紀

【中央社／2014-06-23】

美國寬頻系統與媒體業者陸續傳出重大整併計畫，寬頻業者垂直收購節目製作商，電信業橫向併購衛星業者，寬頻業將主導改寫美國電視環境與生態。寬頻4G系統成熟並深入全美，民眾使用手機、平板電腦與超高畫質電視收發訊息、娛樂與消費之際，美國寬頻、電信、衛星與頻道供應商進入新一波整合，規模龐大，料將改寫市場運作與業界生態。

美國電信業者AT&T公司5月提出485億美元，併購最大衛星電視供應商DirecTV集團的計畫，AT&T向FCC說明，兩家公司資產彼此互補，合併後市場競爭力提高，消費者可享有寬頻、電視與無線等前所未有的整合性服務。

美擬建校園 Wifi 網路

【新華網／2014-06-25】

美國通訊傳播委員會23日表示，將於2015年到2016年每年花費10億美元在美國的學校和圖書館安裝免費Wifi網路，目前該計畫已通過政府的E-rate計畫。業內人士指出，美國政府一直希望建立一個橫跨全國的超級Wifi網路，然而這項計畫不僅受到美國電信運營商的阻撓，還遭到共和黨方面的強烈反對。

FCC主席Tom Wheeler23日表示，這項計畫於2015至2016年為美國學校和圖書館安裝免費Wifi的計畫，已經通過政府的E-Rate聯邦電子化計畫，業內人士指出，此次FCC建設學校免費Wifi的決定將有利於在校學生接受在線網際網路課程，也有望鼓勵企業和服務供應商開發新的無線服務和產品。

Akamai：全球11%的網路連線速率可傳輸4K影像

【iThome 蘇文彬／2014-06-27】

2014年第一季全球平均連網速度突破4Mbps，若以15Mbps以上作為4K影像傳輸的評估標準，則全球有11%的連網速率達到4K標準。2013年第四季全球網路平均連線速度為3.9Mbps，在2014年第一季上升突破4Mbps，達到寬頻網路的速率門檻。前10大平均連線速率最快的國家中，南韓以23.6Mbps的平均速率居第一，日本以14.6Mbps位居第二。

該報告編輯David Belson表示，全球高速寬頻、平均高峰連線速度雖仍有改善空間，但仍維持正向的成長，而年度增幅的穩定成長，顯示全球正為迎接4K影像內容及服務建立良好的基礎，家庭及工作的連線需求增加，全球連線速率持續改善，以因應新科技的網路連線需求。南韓以14.7Mbps的平均行動上網速度拿下行動網路第一，也是全球平均行動上網速度達到10Mbps以上門檻的地區。全球超過4Mbps以上行動寬頻上網門檻的只有20個國家地區。

南韓、歐盟簽署5G合作協議 TD-LTE將成主流

【NOWnews新聞網／2014-06-16】

南韓與歐盟簽署5G合作協議，這份協議的主要內容是，雙方將在2015年底前就5G的標準、頻譜及系統使用達成共識，並且共同推動。國際電信專家、學者紛紛預測，由於TD-LTE在頻譜使用上比FD-LTE更有效率，所以在全世界未來5G的共同標準制定過程中，TD-LTE勢必成為最關鍵的主流標準。

事實上TD-LTE和FD-LTE皆為3GPP所制定的國際標準。2005年美國電信營運商Clearwire就看好TD-LTE在高頻的未來發展性，於是特別向聯合國旗下國際電信組織ITU申請將Band41的頻段規劃為TD-LTE專用，經過各國電信業者多年來的創新與發展，全世界20大電信業者中已經有7個採用TD-LTE的技術，主要分佈在美國、日本、中國、印度、以及歐非等國家。

國網掛牌拚大陸電信四哥

【經濟日報 蔡敏姿／2014-05-30】

中國廣播電視網路有限公司（國網公司）近日掛牌，註冊金額人民幣45億元（約新台幣212億元），屬於國有獨資，將整合大陸有線電視網路，並經營寬頻網路等業務，成為繼中移動、中國電信、中聯通後的第四大電信商。

國網公司同時也是廣電系「三網融合」的推進主體，包含電信網、廣播電視網、網路在向寬頻通信網、數位電視網和下一代網路演進過程中，三大網路技術互通、資源共用。三網融合後，民眾可用電視遙控器打電話，用手機看電視劇，完成通信、電視、上網功能。

工信部：2013 年公共雲服務規模達 47 億元

【北京新浪網／2014-06-18】

工業和信息化部電信研究院發布《2013-2014 公共雲服務市場調研》報告。報告顯示，2013 年國內公共雲服務市場整體規模約為 47.6 億元人民幣，整體規模比 2012 年增長 36%，增速較 2012 年的 73.5% 有明顯回落。

工業和信息化部總工程師張峰認為，政府部門不再自建數據中心，轉而採購雲服務的探索還僅僅是「星星之火」。很多用戶對雲服務的數據安全、業務質量和保障等方面仍有擔心，推動我國雲服務產業仍然任重而道遠。

首期「寬頻鄉村」試點工程實施內蒙古成為試點地區

【新華網 姜雪蘭／2014-06-23】

據國家發改委網站消息，2014 年國家發改委、財政部、工業和信息化部將聯合組織實施「寬頻鄉村」試點工程（一期）。首批試點的地區包括內蒙古自治區、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等地。首批試點工程實施期為 2014 至 2016 年。

各試點地區需結合“寬頻中國”戰略實施時間表，選擇 20 個縣（區、旗），推進農村地區寬頻發展。爭取到 2015 年，試點地區實現 95% 以上行政村通光纖，農村寬頻接取能力達到 4M，農村家庭寬頻普及率達到 30%。

陸 3 大電信進駐內蒙造亞洲雲谷

【中時電子報 高行／2014-06-24】

內蒙古自治區首府呼和浩特市發力產業升級，現階段加速朝雲計算、太陽能等高新科技發展。位在呼和浩特市市郊的雲計算園區，已吸引大陸 3 大電信商進駐，包括中國移動、中國電信及中國聯通等大陸 3 大龍頭電信商，並結合阿里巴巴、百度、騰訊等網路龍頭，打造亞洲最大的「中國雲谷」。

其中中國電信已開始營運，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仍在建造中。屆時各營運商和微信、淘寶的客戶營運資訊，都將在當地儲存和維護。

面對 4G 規劃 5G 兩岸的機遇與挑戰

【工商時報／2014-06-26】

兩岸通訊產業合作及交流會議 24 日在北京登場。本次會議議決由雙方資通訊產業高層簽約，在台灣成立兩岸第一座 4G/5G 聯合創新中心，以期兩岸業者能夠攜手「通吃全球市場」。

兩岸 4G/5G 聯合創新中心強調將以「兩岸各自研發、共同制定產者標準、共同宣傳產品」為合作方向。台廠所生產的相關網通產品得以銷售至大陸市場，未來台廠出產的 4G/5G 相關網通產品，也可望外銷到包括日本、韓國、美國、歐洲，以及巴西等新興市場。